

## 「2024 年第 43 屆中華民國大學生訪日研習團」甄選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增進台日兩國大學生相互了解與親善友誼，促進國際文化交流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日本航空公司、日華青少年交流協會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中國青年救國團
- 四、訪問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7 日。
- 五、人數：團長、副團長各乙名，團員代表 10 名（含參加日本航空日語演講比賽入圍者 2 名，實際甄選 8 名）。
- 六、活動內容：
  - (一) 拜訪台日相關文教、產經企業機構。
  - (二) 舉行台日青年學生座談聯誼會活動。
  - (三) 體驗日本文化、專題講習聽講。
  - (四) 家庭接待。
- 七、參加資格：
  - (一) 品行良好、身體健康、積極進取、有團隊精神、對日本及國際事務有興趣之大學在學學生。
  - (二) 台灣地區四年制公、私立大學及技術學院一～三年級，二年制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，五年制專科學校四年級，應屆畢業生不為甄選對象。（延畢者如預計於 2025 年下學期畢業者，則可以報名參加）。
  - (三) 不限科系、年齡在二十五歲以下者(1998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)。
  - (四) 中華民國國籍、目前居住於國內者，父母或一方為日本籍者亦不為甄選對象。
  - (五) 自高中迄今，赴日次數不超過五次（五次可），在日本就讀且停留日本期間合計不超過一年（一年可）者。
  - (六) 參加同學需具備一定程度之日語、英語能力。日文系同學為日語能力測驗 N2，非日文系同學為日語能力測驗 N3 以上之程度。請連同報名表一併繳交日語能力證明影本至救國團活動處。
  - (七) 曾參加過此項活動者不得重複報名參加。
- 八、報名辦法：
  - (一) 參加同學填妥報名表後交給學校承辦單位。
  - (二) 各校承辦單位請於 4 月 21 日(星期日)以前，將參加同學報名表連同日語能力證明影本寄到救國團總團部活動處。  
聯絡人：魏婉菁小姐，電話：02-2596-5858 轉 259。
  - (三) 各校報名名額以 6 名為上限。
- 九、甄試日期：5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

十、甄試地點：將以電郵另行通知

十一、甄試方式：

(一) 上午：日文筆試 (筆試通過標準者才能參加面試)

(二) 下午：面試

十二、經費：訪日期間之機票、住宿、餐飲、交通等費用由主辦單位負擔  
(但出國手續費、個人零用及小禮品除外)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訪日研修團為團體研修活動，凡經甄選錄取者，必須全程參加 (桃園國際機場出發到返國解散需團進團出)，不得中途加入或離隊。

同時，行前說明會將於6月16日(星期日)在台北舉行，會中將說明研習期間重要注意事項，未配合出席者可能失去參加研習團之資格。

(二) 凡報名表未經家長同意簽章及學校審核蓋章者，不予參加甄試。(如附件報名表格式)

(三) 報名手續於4月21日(星期日)截止 (以郵戳為憑) 逾期不予受理。

請詳讀甄選辦法並遵守參加資格之相關規定;承辦單位救國團將會以電郵通知審核結果(凡合格者及不合格者)及考試通知予學校承辦單位及學生本人，如於5月13日(星期一)前未接獲審核結果通知者，請自行向學校承辦單位查詢;若不在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名單之內者，不能參加考試，並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請自行依據甄試時間事前辦妥學校請假事宜，並且準時參加甄試。

甄試當日，凡遲到、缺席或不按規定時間參加甄試者，以棄權論。

(四) 懇請學校承辦單位協助保留參加本次甄選學生報名表之影本，以備不時之需。

十四、如有未盡事項，當另補之。

十五、研習日期和人數，視情況可能有所改變，如有變動另行通知。

本訪日研習團研習活動如因新冠肺炎疫情擴大等之影響，如有產生延期或取消之變動時，敬請見諒。

日商日本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台灣分公司

總經理

